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4月14日，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公司已于2021年4月10日以专人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双利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3名独立董事在杭州以通讯方式参会，其他6名董事在绍兴以现场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倪慧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倪慧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及新聘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附：

倪慧芳简历

倪慧芳，女，汉族，1990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绍兴铭园纺织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7年至今担任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倪慧芳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以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